



平凉市静宁县葫芦河流域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红林村滑坡、泥石流, 红寺镇镇政府后山滑坡)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平凉市静宁县葫芦河流域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红林村滑坡、泥石流, 红寺镇镇政府后山滑坡)施工、监理已由甘肃省自然资源厅以甘资勘函[2026]18号批准建设, 建设资金来源为2026年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业主为静宁县自然资源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委托中招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 平凉市静宁县葫芦河流域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红林村滑坡、泥石流, 红寺镇镇政府后山滑坡)施工、监理

2.2 建设地点及项目概况: 平凉市静宁县葫芦河流域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红林村滑坡、泥石流, 红寺镇镇政府后山滑坡)。红林村滑坡、泥石流主要工程措施: 挡土墙 348米、锚杆框架 31片、谷坊坝1座、排导渠 205米、排水渠 40米、散水 348米、绿化 2540平方米; 红寺镇镇政府后山滑坡主要工程措施: 锚杆肋板墙80米、挡土墙 133米、预应力锚索框架 29.5片、锚杆框架 9片、截(排)水渠 442米、散水 136米、防护栏杆 63米。

2.3 总投资金额: 876万元, 其中施工建筑工程费796.78万元, 监理费23.5704万元;

2.4 质量标准: 合格。

2.5 招标内容: 平凉市静宁县葫芦河流域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红林村滑坡、泥石流, 红寺镇镇政府后山滑坡)施工及本工程的全过程监理。

2.6 资金来源: 2026年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7 计划工期: 计划总工期256天

计划开工工期: 2026年03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年11月3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施工合同签订工期为准)



2.8 本项目工程划分为1个施工标段和1个监理标段，具体建设内容为如下：

第一标段：平凉市静宁县葫芦河流域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红林村滑坡、泥石流，红寺镇镇政府后山滑坡)施工

第二标段：平凉市静宁县葫芦河流域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红林村滑坡、泥石流，红寺镇镇政府后山滑坡)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近3年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

3.2 本次招标要求**第一标段**投标人须具备自然资源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具备贰级建造师（含贰级）及以上资格证书，具有岩土工程、水工环相关专业中的其中一个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具有类似工程施工业绩（经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中途不得更换。所有投标人拟承担本工程的项目管理组成人员均不得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该企业社会保险凭证及承诺函，格式自定）；

3.3 本次招标要求**第二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行业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资格证书或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培训证书，同时具有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岩土工程、测绘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总监理工程师及主要技术人员中途不得更换。所有投标人拟承担本工程的总监和驻工地的监理工程师等项目管理组成人员均不得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该企业社会保险凭证及承诺函，格式自定）；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查询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为准，截图字迹清楚，信息要素齐全，并加盖公章，装入投标文件，否则视为无效查询）；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4.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4.2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6年02月12日00时00分00秒至2026年02月25日23时59分59秒，有意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地点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2026年03月04日09时00分00秒。

6.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6.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官网（www.gscam 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下载并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CA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



(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CA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的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IE11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4006-1234-34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CA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6.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30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插入USB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CA数字证书pin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无法进入评标环节。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的投标人在网上投标登记时应认真核对所投项目名称并如实填报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网上投标登记相关信息填写错误或与预留联系人无



法取得联系者，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静宁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中街95号
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0933-2521426

监管部门：平凉市自然资源局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望台巷6号
联系人：朱先生

电 话：0933-8214260
代理机构：中招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高新飞雁街116号陇星大厦A座1309室
联系人：杨丽
联系电话：17752135560

